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ICI HEALTHCARE HOLDINGS LIMITED

瑞慈醫療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26)

董事會會議召開日期 及 建議宣派特別股息

瑞慈醫療服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特此宣佈將於2023年11月23日(星期四)舉行董事會會議(「董事會會議」)，藉以(其中包括)考慮向於相關記錄日期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本公司股東(「股東」)派付特別股息(「特別股息」)。

待董事會會議批准後，本公司將於董事會會議後另行刊發公告以列明特別股息詳情。

由於建議特別股息可能或未必會於董事會會議上獲董事會批准，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瑞慈醫療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方宜新

中國上海，2023年11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即方宜新醫師、梅紅醫師、方浩澤先生及林曉穎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王勇博士、姜培興先生及黃斯穎女士組成。